



她的王冠

一小拾 著



黑龙江美术出版社
Heilongjiang Fine Art Publishing House
<http://www.jjpmcbs.com>

她的王冠

一小拾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她的王冠 / 一小拾著. -- 哈尔滨 : 黑龙江美术出版社, 2016.4

ISBN 978-7-5318-7695-3

I . ①她… II . ①—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 .
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035649号

书 名 / 她的王冠

Ta De WangGuan

作 者 / 一小拾

责任编辑 / 刘 薇

装帧设计 / 李志恒 余婧雯 吕 夏

出版发行 / 黑龙江美术出版社

地 址 / 哈尔滨市道里区安定街225号

邮政编码 / 150016

发行电话 / (027) 51231971

网 址 / www.hljmscbs.com

经 销 /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/ 武汉立信邦和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/ 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

印 张 / 8.5

字 数 / 200千

版 次 / 2016年4月第1版

印 次 / 2016年4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-7-5318-7695-3

定 价 / 26.80元

* 楔子 001

* [第一章] 归来 003

* [第二章] 重生 017

* [第三章] 入圈 034

* [第四章] 主角 053

* [第五章] 盾牌 075

* [第六章] 危机 086

* [第七章] 繁星 109

* [第八章] 凤凰 127

*—[第九章] 143
守 护

*—[第十章] 163
心 跳

*—[第十一章] 187
走 红

*—[第十二章] 198
相 恋

*—[第十三章] 217
真 相

*—[第十四章] 231
曝 光

*—[第十五章] 245
最 爱

*—尾 声 266

楔子

七月四日的首尔，恒温 25°C ，明洞的一家精致的蛋糕店内，靠窗户的地方坐着一位女生，桌案上放了一份密封的档案，上面用中文写着“合同”二字。

除此之外，还有一块慕斯蛋糕。女生并不吃，她半垂着头，一只手撑着下巴，另一只手拿着勺子在慕斯蛋糕上拨动，勺尖很细，她比画的力道很轻，只见她收手之后，蛋糕上面被刻下一个“白”字。

她看了一眼手机上显示的时间，下午四点。她足足等了三个小时，也不见人来。

服务员第四次上前用韩语问她：“小姐，有什么能为您服务？”

凌鸢朝那位服务员微微一笑，用标准的韩语回答：“不用，谢谢。”

说完，她便拿起桌上的合同，拎起包朝外走，和白念璟约好了下午一点半在这里见面的，她还提前了半个小时，但就是等不到那个人。

她还记得白念璟特别喜欢吃甜食，所以才照例点了一份慕斯，然而她等不到白念璟。凌鸢有些颓然，走过这已经走了三年的路，看这些已经看厌了的风景，额头上的疤痕都在隐隐作痛。

她再次联系上白念璟是在一个月前，她特地回了一趟中国，去了记忆中的地方，看着偌大的庭院门口一扇写有“白”字的铁门，那时她手上就拿着这份合同。她对白家的管家说：“让我见见白念璟，我有重要的事与他谈，只要半个小时，不，十分钟就好！”

当时白家的管家将她拒诸门外，淡淡地说了句：“不好意思，小姐，没有预约，我们大少爷不见任何人。”

如此反复了三次，她连白家的大门都没进去，最后回国的事被公司发现，她只能应公司要求匆匆返回韩国。

对外来说，她是一个连脸都没在荧屏上出现过的小明星，在韩国培训休养了三年，只有她自己知道这三年过得有多艰辛。公司表明，除了没接到通知不准回国之外，韩国的一切开销还都得她自己负责。

凌莺不傻，当然知道自己是被冷藏了，莫名被害，又莫名被冷藏，她连娱乐圈都没进，就已经体会到了娱乐圈弱肉强食的可怕，幸好，她曾认识白念璟。

凌莺之所以能在蛋糕店里等白念璟，还是因为一周前接到了一个陌生电话，另一边沉默了很长时间才开口问：“你找我？”

不用多想，凌莺当即便认定电话另一头的人是白念璟，虽然他的声音变了，有些沙哑低沉，然而说话的口气没变，依旧淡淡的。

凌莺握紧电话，对他说：“你能和我见一面吗？我有一件事想要请求你，当然，我不会让你吃亏的，我拟好了一份合同，只要你有时间，我随时都可以去找你。”

白念璟当时没回答她是否答应，只说：“下周三一点半，我去明洞的那家蛋糕店找你。”

凌莺就因为这一通电话，激动得一周无法安然入眠，也因为这一通电话，傻傻地在蛋糕店里等了三个小时。

回去时，她还不断拨打白念璟当时联系她的号码，然而对方已经关机了。

一场欢喜，最终以失望收尾。



第三章 归来

凌鸯和白念璟是大学同学，曾经同为表演系同届不同班的学生。

当时学校里便有流传，E大最贵的两样东西，一是白念璟的声音，一是凌鸯的脸。也正因为这句话，凌鸯与白念璟认识。

当初白念璟的声音的确很好听，可他不喜欢说话，学校里听他说过话的一双手便可以数清了，有人说他曾掷下千金买了嗓子的保险。

不过凌鸯曾有幸听过白念璟念诗，那时是明媚三月，校园里的桃花开得正盛，粉红色的花瓣落了一地。凌鸯穿过一条小路，便看见白念璟背对着她坐在被刷上乳白色油漆的长椅上，微风刮过，两旁的花瓣纷纷落下。

当时他穿着校服，手里捧着一本书，凌鸯听见他对着书本轻轻念着席慕蓉的《一棵开花的树》，他的声音轻柔如水，能流淌到人的心里，念到那句“佛于是把我化作一棵树，长在你必经的路旁，阳光下慎重地开满了花，朵朵都是我前世的盼望”。

凌鸯正想听下去，便见白念璟回头。他合上书，目光在凌鸯身上上下打量。就是平时被众人夸赞的凌鸯在他面前，都觉得自己低人一等。

那时白念璟微微眯起眼睛，食指贴在唇上，朝她“嘘”了一声，说：“别告诉别人我在这儿。”

那是他们第一次接触。从那之后他们经常无意碰见，白念璟对她的要求只有别告诉别人他在那儿。

不过他们之间的交情，也仅止于此，凌鸯并未与白念璟发生什么感

情上的化学反应，他们停留在见面对视一眼，无人便打个招呼的关系上。

只是如今，单单是这种关系，凌鸢都想牢牢抓在手中，除此之外，她没有任何出路。

004

在韩国的三年，她已经花光了所有积蓄，每每对着镜子看自己的脸时，那隐藏在发际线处的疤痕都在时刻提醒着她：她左边的额头和眼角动过刀，曾经令人羡慕的美貌再也回不来了。

凌鸢回到家里，看着四十平方米的房子，厨房卫浴间几乎连在一起，除了勉强能放得下沙发的客厅，便只剩下仅能容纳一张床的房间了。

她换了身衣服，躺在沙发上不甘心地一遍遍拨打白念璟的电话。

愤恨与悲伤几乎吞噬了她，她将手机扔在沙发上，有些无力地撑住了额头。回想这三年来在韩国的种种，从文化不同，到交流障碍，她一步步逼迫自己适应这边的环境，几乎每周都会给公司发邮件，问自己什么时候可以回国，那边却一直没有回应。

凌鸢觉得有人在刻意整她，只是凭借她现在的力量，根本无力做任何改变，她所有的筹码都压在了这张脸与白念璟身上。只是此时，白念璟却没有消息了。

窗外突然轰隆隆地响起雷声，一道闪电劈过，大雨倾刻落下，凌鸢无力地走到窗边，关上窗户，抬头朝漆黑的夜空看去。曾有人说，她将会是黑夜里的北极星，然而她现在不过是天空落下来的雨滴，落魄地滴在肮脏的水洼里。

凌鸢刚陷入思绪，门外突然响起了砰砰的敲门声，她吓了一跳，朝破旧的铁门走去，打开猫眼，只能看见一个男人的肩膀与脖子，对方穿着西装、打了领带，似乎不像是坏人。

凌鸢将门开了一条缝隙，侧脸朝外看去，对方很高，她需要抬起头才能看见脸。

看见对方面孔的那一瞬，凌鸢愣住了。男人穿着价格不菲的西装，头发因为淋雨而贴在额前，稍微遮住了些眉毛，睫毛上还挂着水珠，一双丹凤眼微微眯起，他的脸柔和得像是打了一层光似的，让凌鸢无法移开视线。

男人薄唇轻启：“外面下雨了，先让我进去。”

凌鸢这才侧过身，突然发觉，他的声音真的变了，沙沙的，有些低哑。

男人先是站在客厅的正中央，左右环顾一下凌鸢生活的环境，然后才在沙发上找了个自己能坐下的地方，朝凌鸢看去。

三年没见，他变得更沉默了。凌鸢从厨房里倒了一杯热水出来，递给他时，才开口说：“我没打通你的电话，还以为你不会来了。”

男人这才想起了什么，眉毛抬了一下，随后平淡地说：“我没赶上飞机，飞了下一趟，知道你不在蛋糕店了，便找到这里来。”他沉默了一会儿，又开口道：“没想到你会住在这种地方，难怪你会找上我。”

凌鸢被他这句话刺痛了一下，但不难发现，他说完一句话就得停顿一下，否则会有些吃力，他的嗓子的确出了问题。

毕竟是她有求于人，凌鸢也没打算端着架子，只要有机会回国，有机会出人头地，找出害她至此的元凶，她不在意被人奚落，哪怕让她跪在他面前都可以。

那一瞬，她放下了自尊，蹲在了他身边，拉住他的衣袖，挣扎许久才终于开口：“白念璟，看在大学同学一场的交情上，求你一定要帮我，如果现在连你也不帮我，我可能真的会死在这间屋子里。”

白念璟垂着眼眸，看向蹲着的凌鸢，脑子里突然忆起多年前第一次见到她的场景，那个时候的她嘴角有微笑，眼里有骄傲。而此时，仔细看不难看出她的左半边脸的额头与眼角有细细的疤痕，那张连颗痣都不曾有过的脸上，落下了永远无法抹去的疤。

凌鸢见对方沉默了这么长时间，心下一狠，从一旁的柜子里拿出了合同，她打开档案袋，里面的合约条件条条分明地印在纸上。

凌鸢指着合同说：“我不会平白无故受你恩惠，我早就拟好了这份合同，只要你答应我，带我回国，让我了解三年前的真相，能给我一个机会，我十年内在娱乐圈里赚的所有酬劳全都归你，我一分不要。”

白念璟从桌上拿起了那份合同，并没有仔细看。即便如此，他也能从凌鸢的眼神中看出，她刚才所说的话一句不假。一个吃青春饭的艺人，

她前十年所有的酬劳都归自己，这样诱人的条件，没理由不答应。

然而，白念璟不缺这点钱。

他伸出手，或许是因为淋雨的关系，指尖冰凉，轻轻触碰着凌莺额头上的疤痕，被碰到疤痕的凌莺身体瞬间僵硬，带着几丝戒备朝白念璟瞧去。

白念璟眯起双眼，抿了抿嘴说：“你这张脸没有当年的价值了，十年酬劳换你功成名就，到底划不划得来呢？”

凌莺抓住白念璟的手，带着渴求的目光直视他的双眼。她已经将自己仅有的筹码交给白念璟，然而对方的意思是不屑要，如果他真的不要，那她就深陷泥潭，再也爬不起来了。

“求你，白念璟，我已经没有出路了。”她最后的一点钱，也给白念璟买了块慕斯蛋糕，她现在才是真正的身无分文。

白念璟收回了自己的手，手指轻轻点了点桌上的合同，合上合同页，随后站起身来朝外走去。

凌莺那一瞬几乎绝望，她的脑中甚至可以想象到接下来又一个三年，甚至三十年，都要在异国他乡过得身不由己。她无法忍受自己未来的低迷，更无法忍受造成这一切的罪魁祸首逍遥法外。

她不要尊严地扑倒在白念璟的脚边，双手死死地抓住对方的西裤，低着声音，带着几丝哭腔：“求你，白念璟，我求你！”

她以为不会成功的，这已经是最后的挣扎，没想到白念璟在她最后的希望上，涂上了浓墨重彩的一笔。他说：“明早八点回国的飞机，记得准时到，机票在桌上。”

白念璟转身离开，凌莺匆忙地从雨伞桶里拿出了雨伞，可他还是没停顿地走入了雨里。

外面的雨很大，大到只要一眨眼的工夫，便看不见他的背影。凌莺吐出一口气，大脑思绪还停在刚才与白念璟交谈时的紧张与不安中。她不知道自己的手心已经被指甲割破，等到回房之后，才觉得痛。

凌莺没管手心的伤口，而是拿起了桌上的合同，合同里面夹了一张飞往中国的机票，只等明天早上，她收拾好一切随白念璟一起回国。



这一次回国，她不会再像三年前那样柔弱，不会轻信每一个脸上带笑的人，更不会让自己再度身陷险境，她要直上青云，揪出害她的幕后黑手。

次日早上六点，凌鸢就已经坐在沙发上等了，她昨天晚上收拾好行李之后，激动得根本无法入睡，凌晨三点才躺下，没过三个小时便醒了。

她知道这是亢奋的原因，此时天还未亮，她并未点灯，借着外面熹微的路灯灯光，几乎能看见屋子里所有的摆设。

生活了三年的地方，有书桌、有厨灶，她生活所需要的一切这里全有了，然而这里没有她的梦想。有些生锈的铁窗，裂了一条缝隙的老旧电视机，还有用了三年已经泛黄的地毯，它刚买来的时候是白色的，即便过了三年，凌鸢也一直用得很小心。

这地毯可以说是公司给她的最后一样东西了。那时她的左眼还不能看见东西，整张脸包在绷带里，被人带到了这个地方。看着破旧的环境，公司的人只说：“这是为了躲避媒体才让你暂时住这儿，等风头过了，公司会给你安排一个好一点的环境休养。”

说是这样说，她当然能看得出来这是一个小仓库，就连地面都已经裂开了缝。最后，那个员工于心不忍地给她买了一块地毯，只是那时的凌鸢以为，自己早晚能回国。

如今，她果然能回国，但靠的不是公司，而是白念璟。

回想起这些，她便觉得好笑。

桌上的闹钟响了起来，凌鸢伸出手，关掉了闹钟，看一眼时间，已经是早上七点，是时候出发去机场了。

出门之前凌鸢慎重地看了一眼这个地方，拳头攥紧，指尖碰到了手心贴着的创可贴，她微微一笑，眼神中透着狠戾与决绝，这样的地方，她再也不要来，这样的生活，她绝不会再过！

拉开生锈的铁门，“吱呀”一声，她的过去全都关在这里，一点儿也不带走。

到首尔的机场已经是七点四十左右，机场外，正有一位韩星回国，

大片粉丝簇拥着在那儿尖叫，凌鸢戴着帽子和太阳镜，看向不远处的风光，万人簇拥，光鲜亮丽。

突然有一个声音在她身后响起：“羡慕吗？”

凌鸢猛地回头，撞上了白念璟的胸膛，她抬头，看向逆光而站的白念璟，他戴着口罩，一双眼睛微微眯起，帽子压得很低，一张脸只露出了三分之一。

凌鸢突然意识到对方在和自己说话，她扬起下巴，满眼都是自信：“不羡慕，终有一天我也可以。”

白念璟哼笑一声，凌鸢原以为他在嘲笑，没想到他却说：“保持现在这样骄傲的眼神，回国之后，还你一片蓝天。”

他说，回国，还她一片蓝天。

这话，在凌鸢的脑中反复徘徊了许多次。

上飞机后，凌鸢发现，此次来韩国的只有白念璟一个人，他没坐头等舱，和她一样是经济舱，买的还是连坐。

这时她才知道，白念璟从准备来韩国见她开始，就已经做好了把她带回国的打算，否则不会连机票都安排得这么妥当，那张她拟好的合约上，并没有白念璟的签字。

凌鸢对白念璟的了解只有一星半点，知道他家境好，至于好到什么程度她从未过问过。在找白念璟帮忙之前，她是以白念璟在娱乐圈混得顺风顺水，才敢开这个口。

但他的嗓子毁了，当年是否真的顺利进了娱乐圈呢？

此时白念璟正靠在座椅上闭目养神，他戴着眼罩，眼睛一丝缝隙都没有露出来，凌鸢不止一次将目光投在他身上，想要问问这几年内地娱乐圈的变化，刚张嘴又闭上了。

她总觉得白念璟变了，以前的他会笑的，他们偶尔见面，白念璟还会主动找她说话。现在的他沉默了许多，一张脸上再没有多余的表情，那双眼睛仿佛冰冷不见底的寒潭，让凌鸢觉得两个人之间有很长的距离。

至于白念璟为什么愿意帮她，她暂不去想，这毕竟是最后一块浮木，

依靠着他，才有机会上岸。

不过短短两个小时，飞机就降落了，看着窗外逐渐拉平的地平线，凌鸢觉得自己的心跳不可遏制地加快，即便是一个月前偷偷回国的时候，也没有现在这样忐忑。

下了飞机后，便有人亲自来接白念璟。凌鸢跟在白念璟后面，提着行李箱，总觉得自己像个跟班。看着白念璟挺拔的背影，她心里生起几分伤感。

“物是人非”这句话用在他们身上一点儿也没错，当年她和白念璟两个人在学校里也算是要风得风要雨得雨，而如今，一个毁了容颜，一个可能毁了嗓音。如果白念璟在国内混得也不好呢？她依靠着白念璟，是否真的能实现最终的目的？她此番回来，又是否会成为白念璟的累赘？

思绪至此，凌鸢的胃有些犯疼，她才想起来，从昨天中午到现在，她粒米未进，胃病开始叫嚣，让她额头上冒出了汗水。

坐上了来接白念璟的车，凌鸢靠着玻璃窗，看向外面似曾相识的景色。这一片土地她生活了许多年，但三年的变化，足以让她觉得陌生。

白念璟还留在这个城市里，并没有去国内一线城市发展。而与他接触了这么长时间，他的手机不曾响过，也足以证明他未进入娱乐圈，如果是这样，他又有什么理由帮自己？

胃又开始隐隐犯疼，凌鸢捂住了胃部，咬紧牙根，不让自己在白念璟面前展现一丝脆弱。她的目光落在马路对面的一家家店面上，数着店面的数字，心底默念它们的招牌，以此来慰藉犯疼的胃。

白念璟就坐在她的左手边，两个人之间还可以再挤下两个人，这样陌生的距离，凌鸢突然一笑，她能预料到今后的自己一定不会太好过。

白念璟先是朝凌鸢的方向瞥了一眼，看见她额头上冒出的汗水，才朝司机开口：“找个药店买点胃药。”

凌鸢猛地回头看向他，此时他的目光淡然地投向窗外，好像自始至终都没朝她看来。

买到了胃药之后，凌鸢迅速服了下去，白念璟的手里把玩着那个药瓶，仔细看着上面写的字，随后说：“这么多年了，你的胃病竟然还没好。”

他的声音平淡，没什么波动，然而这一句话却在凌鸢的心里激起了
一层涟漪。她有胃病的事从未告诉过任何人，即便曾经和白念璟有过几
年同学之情，他也不应该会知道。

白念璟将胃药丢在了凌鸢的怀里，随后说：“我让人给你准备好了
住处，你和你公司的合约我会尽早去办的，今后你就签在我公司的名下，
没问题吧？”

凌鸢一愣，将脑中乱七八糟的想法全都抛出之后，才点头：“没问题。”

他这么说，好像早就安排好了一样，现成的机票，现成的住处，或
许就连下一步要接什么影片、参加什么商演活动都可能计划好了。

见他不再说话，凌鸢继续看向窗外，路过市中心的时候，她看见一
个巨大的广告牌，上面挂着的是姜城旭的照片。姜城旭是现在娱乐圈炙
手可热的男星，近两年的荧屏上他出现次数最多，单单今年上半年，就
有他的两部电视剧和一部电影上映。

凌鸢微微眯起眼睛，认出了那是他下一部电影的宣传海报，在姜城
旭的名字旁，还有一个眼熟的名字——洛馨。

凌鸢知道洛馨并不是因为洛馨有多出名，而是因为洛馨曾和她同届，
两个人在学校里碰过许多次面，甚至在发生意外之前，凌鸢还和她进了
同一个剧组。

如今看来，洛馨已然成了娱乐圈知名的女星，而她……刚从韩国整容
归来，面貌是没多大改变，可白白浪费的三年光阴，是怎么也补不回来了。

凌鸢记得，发生那次意外之前，她最后一个见的人便是洛馨，后来
从医院醒来，刚能下地便被安排去了韩国。如果有机会，她想与洛馨见面，
问问当初的事情。

车子开了不过二十分钟，便到了白念璟给她安排的住处。

开进小区之前，凌鸢还倒吸了一口凉气，小区的正门都是烫金的字，
进入小区之后，她才认出这是靠近市中心的洋房，一平方米至少五万元
以上，白念璟如此大手笔，不难想象他过得其实还不错。

白念璟给凌鸢安排的是八楼，一套房一百八十多平米，她一个人住的确太大了，房子里的摆设都按照白念璟的喜好，黑白两色简单的美式风格，墙上不会多出一块壁橱，阳台也不会多出一盆盆栽，每一个点都恰到好处的整齐。

凌鸢读大学的时候就知道白念璟有强迫症，因为强迫症，他看书时都要一个字一个字地念出来，所以他喜欢找个安静的地方看书，每次被凌鸢碰见了都让她保密。

白念璟的强迫症当然不止这些，从房间的布置不难看出，几年不见，他的病症更严重了。

凌鸢提着行李进门，回头看向白念璟时，对方站在外面，没打算进来的样子。

他说：“如果你觉得可以，以后就住在这儿，如果有工作安排我会再联系你。”

凌鸢连忙问他：“为什么安排我住在这里？我知道我允诺过你出道前十年的所有酬劳都给你，但这地方相较来说也太奢侈了，你不会觉得亏吗？”

白念璟顿了顿，眼神朝楼下看去，留给凌鸢的是他的侧脸，那是好看的弧度，被凌鸢在眼里临摹了好几遍，他才说：“你早晚是要红的，到时候换地方，不如现在就住进来。”

他说她早晚会红，便是笃信，有他白念璟在，凌鸢必定不会没落。

回国后的第一天，凌鸢睡得并不安稳，空荡的房子里，刚闭上眼睛就能听到外面的风声。

这里的天气并不好，大雨都是一阵阵的，突然电闪雷鸣了起来，让凌鸢觉得有些害怕。

或许是小房子住惯了，突然换成大房子，分明很空旷却让她觉得窒息，开了床头的阅读灯，她才有胆量再度闭上眼睛沉眠。

睡梦之中，她似乎回到了七年前刚入大学的时候，全校每一张脸看过去都是和颜善目的，她就穿梭在人群里，然后遇见了白念璟，白念璟

手上捧着一本书，背对着片片桃花，给了她一个侧影。

然后陷入无尽的旋转，她所能看到的东西越来越模糊，身体好像一直在往下掉，掉入不见底的深渊，她想抓住什么，然而臂膀在空中徒劳地挥舞半天也不能抓住任何东西。

她觉得浑身都很热，像是有浓烟堵住了她的眼耳口鼻，满眼的颜色，火光倒映在她的瞳孔中闪烁，不论她逃到什么地方，那火舌都像锁定她一般烧到了她身上。

她被埋在熊熊大火之中，浓雾将视线遮蔽，她张开口大声尖叫，想要有人来救她，然而没有人来。刚张嘴便被烟雾呛到咳嗽不止，天花板上被烧红的墙皮通通掉了下来，她一个抬头，左眼以上的部分都被火光盖住。

痛彻心扉，像是那一块皮肤被瞬间撕毁，凌莺甚至能听到自己的皮肤在大火之中发出“滋滋”的声音。这一回她没有那么幸运，没有被浓烟呛到晕过去，直接面对着逐渐将自己包围的大火，感受火舌在身上肆意燃烧，疼痛瞬间将她吞噬。

那是一种濒临死亡的恐惧，她无法呼吸，却不能立刻死去。

然后，她猛地清醒，从床上坐起，睁开眼的那一刹那，看着满屋子漆黑一片，颤抖的手握住胸口的衣服，大吸了几口气，才觉得自己再度活了过来。

凌莺记得睡觉前是开着灯的，此时灯灭了，她再去开，才发现根本没有用。

她看了一眼手机，现在是凌晨两点，整个房子空荡荡的，风从未关的窗户外刮进来，扬起了轻如薄纱的窗帘。

凌莺赤着脚走到总开关处，检查了几下才明白，这是停电了。

她擦净额头上的汗水，窗外的雨还在淅沥地下，有许多雨顺着窗户的缝隙洒进房间，没有灯光的房子，只能借助外面微弱的光芒才能看清其中的摆设。

白天还没察觉，晚上她才越发觉得这房子安静得有些吓人，墙上的挂钟每一秒都发出嘀嗒嘀嗒的声音，听得凌莺背后发凉。她想起睡梦中的那场大火，极度的热与现在极度的冷形成对比，这个地方，她一刻也